

## 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2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 
承辦人：調府教師 盧泓鈺  
電話：04-7112175分機42  
傳真：04-7112373  
電子信箱：nice3724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明倫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9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150217733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為防範登革熱疫情擴散，請貴校加強校園巡檢，落實  
「巡、倒、清、刷」及容器減量，澈底清除病媒蚊孳生  
源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5年6月2日臺教國署體字第115005034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於115年5月23日公布國內首例本土登革熱病例。鑑於近期氣溫持續攀升且各地多雨，易引發病媒蚊孳生，復以境外移入病例持續增加，防治工作刻不容緩。
- 三、請貴校持續針對轄管之空地、空屋、營建工地及其他高風險場域，主動定期進行環境管理，尤應於雨後48小時內加強戶外巡檢。對於冷卻水塔、廢棄輪胎、水溝、天溝及其他常見孳生源，嚴格落實「巡、倒、清、刷」原則，徹底清除或倒置戶內外積水容器。
- 四、請持續強化登革熱防治衛教宣導，並提醒第一線執勤人員

電子  
文騎

4

學務處 收文:115/06/09



1150002127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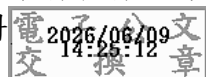
無附件

務必落實個人防護措施，如穿著淺色長袖衣褲，並於身體裸露部位塗抹政府主管機關核可之防蚊藥劑，及穿戴口罩、防水手套、雨鞋長靴等防護裝備，以維護人身安全並降低登革熱傳播風險。

五、因應本土病例現蹤，校園如遇確診個案，請配合本府立即啟動緊急應變機制，針對個案所在地加強環境孳生源清除及化學防治(噴藥)等緊急防治作業。另環境部將不定期派員進行現場查核，請積極配合辦理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縣立高中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、本府教育處幼兒教育科



裝

訂



線

